

陕西神渭煤炭管道运输有限责任公司

环境保护承诺书

为全面贯彻落实陕煤集团及化工集团2024年环境保护工作部署，进一步夯实环保管理基础，推进落实污染防治各项措施，不断提升环保管理及治理水平，坚决杜绝环境违法违规和一般及以上突发环境污染事件，我公司将认真执行中省及属地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，积极采取有力措施，确保2024年度环境保护目标顺利实现，特郑重承诺：

一、牢固树立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的发展理念，坚持“生态优先、源头防治、过程管控、总量控制”的管理方针，持续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，严格落实“一票否决制”。

二、建立健全以“环境保护责任制”为主的环保管理制度体系，强化内部管理，保障制度规定有效落实。

三、保证环保资金投入，积极推进环保设施提标改造，努力提升环保绩效水平，有效防治环境污染和危害。

四、及时淘汰国家明令禁止的落后生产工艺装备、设备设施或产品等，加强源头管控，实施清洁生产，积极推行绿色高质量发展。

五、依法足额缴纳环境保护税、排污权有偿使用费等，承担环境损害责任。

六、严格遵守环境影响评价和污染防治设施“三同时”要求，保证建设项目环保手续合法合规，杜绝“未批先建”、“批建不符”。

七、严格落实排污许可“一证式”管理，保持证照处于有效状态，分解落实本单位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，定期开展自行监测，按时提交执行报告，做好“依法治污、依证排污”。

八、建立健全重点环保设施操作规程，规范运行、维护污染防治设施，依法依规安装、使用监测设备并确保正常运行。

九、积极配合环保监管部门人员接受现场检查，切实履行环境风险防范责任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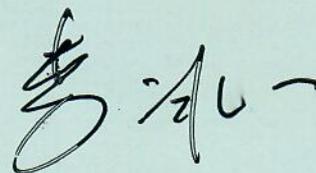
十、全面如实公开排污信息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十一、依法承担无过错侵权责任和举证责任，稳妥处理厂群关系。

十二、贯彻落实集团公司及化工集团公司其他有关环保规定和要求。

我公司将严格遵守本承诺，主动接受各级政府部门、社会公众、陕煤集团及化工集团公司监督，如有违反行为，自愿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处罚。

承诺人签字：



承诺时间：

2024. 1. 1